



山西大学哲学社会学院

SCHOOL OF PHILOSOPHY AND SOCIOLOGY IN SHANXI UNIVERSITY

在后果论与义务论之间和之上 对孟子道德哲学的反思

主讲人：白彤东 教授（复旦大学）

主持人：尤 洋 教授（山西大学）



【主讲嘉宾简介】



白彤东是复旦大学哲学学院教授（博导），上海高校特聘教授，纽约大学法学院兼职教授。他的研究兴趣包括中国哲学和政治哲学，尤其是先秦政治哲学的当代意义之问题。他的著作有Against Political Equality: The Confucian Case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China: The Political Philosophy of the Middle Kingdom (Zed Books)、《天下：孟子五讲》（广西师大出版社）、《旧邦新命：古今中西参照下的古典儒家政治哲学》（北大出版社）和《实在的张力：EPR论争中的爱因斯坦、玻尔与泡利》（北大出版社）。他在复旦开办了英文授课的中国哲学硕士项目，意图培养下一代海外中国哲学的研究人才和推动中国哲学的世界地位。

【内容提要】

孟子的“义利之辨”在其道德哲学中十分重要，常常被学者拿来与西方道德哲学中的后果论或义务论加以比较。对孟子思想存在一种幼稚的义务论解读，以及一种精致的后果论解读。通过阐释这两种解读中的问题，笔者将论证，一种真正精致的后果论解读与一种非康德式的义务论解读才是更站得住脚的。但这后两种解读无法处理孟子道德哲学中蕴涵的不平等观念，这使得对孟子思想的尼采式解读成为一种可能。然而，孟子将恻隐之心作为一种关键的品德，但尼采则拒绝这一点。最终我们会看到，孟子的道德哲学含有双重的二分，既不同于后果论或义务论，也不同于尼采的哲学。

时 间：2023年5月11日19:00-21:00

地 点：山西大学哲学社会学院报告厅